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5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20日在公司综合办公大楼十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黄克先生主持，应参会董事6名，实际参会董事6名，监事会主席及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股东单位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确定黄克、施永晨、冯骏、吕凌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无异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决定。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股东单位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确定李爱文、廖义刚、陈绍玲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无异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决定。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3、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2月5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之事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